

\_\_\_\_年度新北市政府辦理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及購屋貸款

利息補貼申請表

證件齊全日期： 年 月 日

一、申請人(身心障礙者)基本資料

租屋 購屋

申請人姓名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本人及配偶、戶籍內之直系親屬及其配偶本年度是否享有其他政府租金補貼或購(建)住宅補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聯絡人姓名							與身心障礙者 關係			出租人			
每月負擔租金	坪數： 坪/平方公尺，每月租金： 元						房屋 所有 權人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上 <input type="checkbox"/> 姓名 _____					
租賃契約期限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貸款契約條件	貸款金額： 元 貸款利率： %；貸款利息： 元												
貸款契約期限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戶籍地址	市 區 里 鄰 路 段 街 巷 弄 號 樓												
租賃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戶 籍地址	市 區 里 鄰 路 段 街 巷 弄 號 樓											
5年內購置 住宅之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戶 籍地址	市 區 里 鄰 路 段 街 巷 弄 號 樓											
申請人之配偶、戶籍內之直系親屬資料													
姓名	稱謂	是否同住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身心障礙者 本人撥款帳號		_____ 郵局 _____ 支局，局號 _____ 帳號 _____											
應備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1. 申請表 <input type="checkbox"/> 2. 租賃契約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3. 郵局帳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4. 戶籍謄本(3個月內) <input type="checkbox"/> 5. 建物登記第二類謄本 <input type="checkbox"/> 6. 家戶財產清單 <input type="checkbox"/> 7. 切結書、郵局追繳同意書、委託書 <input type="checkbox"/> 8. 其他證明文件： _____											
<b>(4、5、6項若經民眾同意後，得由區公所代為查調)</b>													
本人若同時符合社會局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補貼及內政部營建署住宅補貼租金補貼資格，同意由社會局協助轉送城鄉發展局辦理住宅補貼租金補貼申請等作業並依其相關規定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請翻面填寫)

**二、持有面積未滿 40 平方公尺之共有住宅清單**（註：申請人、配偶、戶籍內之直系親屬及其配偶個別持有面積未滿 40 平方公尺之共有住宅且戶籍未設於該處者才需填寫；若無者，免填。）

序號	地 址	面積(平方公尺)
1		
2		
3		

本人\_\_\_\_\_申請租金補貼或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願遵守下列事項：

- 一、本人已詳閱租金及購屋貸款利息補貼相關內容，願遵守一切規定，並保證本人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正確無誤，如有不實而違反本項補貼相關規定情事，願接受貴府主管機關駁回或糾正申請案，並負法律責任。
- 二、本人如違反相關規定，而溢領補貼或利息，願自事實發生月份起，繳還溢領之補貼金額。
- 三、本人了解購置住宅貸款核貸與否、實際貸款額度及償還方式依承辦貸款金融機構規定辦理，如無法取得金融機構貸款，絕無異議。
- 四、本補貼具有定期查核機制，經查核不符合補貼資格即停止補貼。

申請人簽名：\_\_\_\_\_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核定意見及簽章**

初審核定結果	1. 審核項目第_____項，不符合規定。 2. 其他：_____	村里幹事	承辦人	課長	區長
市府核定結果	<b>房屋租金補貼</b> 1. 核定補貼人口_____人 2. 核定補貼期間自_____年_____月起至_____年_____月止。 3. 每月補貼租金_____元。				
	<b>購屋貸款利息補貼</b> 1. 核定補貼期間自_____年_____月起至_____年_____月止。 2. 每月補貼_____元。				

申請案編碼：090305，公告期限：14 天(社會局)

申請案編碼：5072016，公告期限：需代查財稅 30 天(區公所)；無需代查財稅 16 天